



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

THE ASSOCIATION OF PARENTS OF THE SEVERELY MENTALLY HANDICAPPED
沙田中央郵箱 951 號

就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於2010年3月13日特別會議
提交有關
「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意見書

1. 自去年9月，社署已多次舉辦諮詢會及出席立法會討論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協會亦提出如何監察私院質素和服務使用者不接受派位的處理安排。可惜社署到現在都沒有在文件上回應協會的問題。
2. 在未有具體保證私院質素的承諾，協會再次強調私院買位不能發展成為解決院舍需求的另類選擇。
3. 除了津院、自負盈虧及私院提供宿位，政府應該積極發展「第四條腿」的計劃，來解決輪候「長龍」的問題。在2月8日的立法會會議上，議員通過增設照顧者津貼。家長協會認為此項建議可解決部份有獨立生活能力的殘疾人士於社區生活，毋須入住院舍；期望建議能夠獲得落實。就以一名全癱需特別護理的殘疾人士獲提供聘用照顧者的\$4520津貼及約\$1200租金津貼，相比每名入住「買位先導計劃」的殘疾人士所需成本約\$7000更合符經濟效益。再者，殘疾人士留在社區生活，生活質素得以提昇之餘，亦同時符合家庭照顧需要。
4.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康復服務，院舍服務只是其中一環，完備的日間訓練和活動，其實更能迎合他們的需要。政府不應純以「照顧」概念來為他們設訂復康計劃，政府應為他們訂下具發展性的方案，增設日間展能中心及日間護理服務，讓殘疾人士仍可繼續接受訓練，培養獨立生活技能，同時亦可暫緩入住院舍的需要。現時輪候日間展能中心的人數也超過1000人之多。
5. 協會歡迎來年度的財政預算撥款1.63億元的3年計劃，提供到戶式的支援配套服務。可是，有關具體計劃並沒有諮詢服務使用者，而所須支付的服務費用水平與以中心為本的嚴重殘疾人士日間照顧服務的現有收費水平相符，正正是協會一直向政府反應現時收費昂貴及不合理：每月服務費\$988、跨區交通費約\$400多元(視乎個別機構)、雜費\$40-50元及另加額外治療每次費用約\$100。
6. 此項計劃只是惠及於輪候院舍人士，但卻摒棄那些不合資格(例如照顧者年齡未達60歲)或暫不需院舍的殘疾人士於門外，試問這些人士的服務需要可由那方面提供，難道他們不打算在院舍生活，便毋須獲得社區支援？家長們一直強調殘疾人士所需的是日間訓練及家居綜合照顧服務。現在的16間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所提供的日間活動其實大部份都不是適合他們，主要形式為興趣班，概缺乏人手配套又缺乏長遠康復訓練構思。

2010年3月13日



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

THE ASSOCIATION OF PARENTS OF THE SEVERELY MENTALLY HANDICAPPED

沙田中央郵箱 951 號

電話：2651 2917

就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於2010年2月8日會議 提交有關 「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意見書

本會為一非牟利家長自助組織，旨在爭取嚴重弱智人士合理的權益和福利；推廣及宣傳嚴重弱智人士服務的需要。就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本會早前已向康復諮詢委員會主席及各委員寫出意見書，表達家長們的憂累及疑惑，內容請閱附件。現再次提交補充意見書。

1. 私院環境不適合嚴重弱智人士
 嚴重弱智人士需高度照顧和醫療護理，私院環境未能提供空間、足夠人手及醫護人員照顧他們。
2. 買位成本不合效益
 就政府文件提出，每名入住「買位先導計劃」的殘疾人士所需成本約 7000 元。其實，若以此項計劃的資助用來讓正在輪候院舍的部份殘疾人士，在社區內僱用照顧者來生活，更合符經濟效益和家庭需要。服務質素亦同時可獲得保證。
3. 利用公屋空置單位，改建小型家舍
 海外有很多院舍設施以小型家舍為藍本，改善環境質素之餘，更培養殘疾人士獨立生活條件。政府應研究改建小型家舍所需的資助成本，與「買位先導計劃」比較，才是理想的規劃。
4. 加強社區支援服務
 由於社區支援服務不足，致令很多殘疾人士家長，身心疲累無法獨力照顧子女，而轉送子女接受院舍服務。若是社區支援服務充足，家長是有能力照顧子女的，從而相對地減輕或延遲入住院舍的需求。

2010 年 2 月 4 日

附件

有關 「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意見書

我們是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及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自助組織，關注弱能子女的福祉。身為嚴重弱智或嚴重肢體障礙的家長，一直都不離不棄照顧我們的子女。但很多家長實是身心俱疲，未能再有足夠體力心力照顧子女，需社會支援為子女提供院舍服務。輪候資助院舍需時，動輒數以年計，甚至十年之多，這已是不爭的事實，亦是使我們家長陷於艱難之中。

過去，政府在立法會或家長諮詢會上，多次表達關注院舍服務不足的問題，並承諾每年增加宿位及發展自負盈虧院舍的方案，唯力度不足，輪候時間未見縮短，仍然路長漫漫。今年，施政報告首次提出「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期盼可縮短輪候時間，及鼓勵市場為殘疾人士提供更多服務選擇。我們家長對此買位先導計劃持懷疑態度，但當中理念及推行的原則及細節，則深覺憂慮及疑惑。知悉康復諮詢委員會，將討論「買位計劃」，故致函主席及委員會成員，表達我們的意見。

1. 「買位計劃」縮短輪候時間成疑

從社署於 2009 年 9 月 23 日及 11 月 19 日的兩場諮詢會，知道政府打算以 4 年時間向私營院舍購買 300 個位，佔現時 6,336 輪候人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不足 5%，可算是杯水車薪，有需要人士仍是要無了期地等待。

2. 「買位計劃」提供更多服務選擇成疑

現時全港共有 53 間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入住人數超過二千人。由於政府須立法規管院舍，制訂發牌制度，社署已於 2006 年 9 月推行院舍「自願登記計劃」，接受私院申請，讓私院提昇院舍規格以合符發牌最低要求。可惜，直至現時為止，只有 6 間符合「自願登記計劃」的要求。「自願登記計劃」推行已 3 年有多，在這期間，私院的數目由最初 26 間增加一倍至 53 間，但合符登記計劃要求的私院數目則寥寥可數，甚至有數十間的私院表明沒有興趣參加。由此可見，私院的質素未能得到保證，家長對安排子女入住的信心不大。若要成為家長或服務使用者的選擇，私院的質素一定要提昇至資助院舍的標準，這樣才會成為服務使用者的選擇。

3. 「買位計劃」合適服務使用者的意願成疑

社署於 11 月 19 日的諮詢會上透露，將會入住買位的服務使用者，是由正在

輪候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 (CRSRehab) 的名冊當中，家長對此則表示十分憂慮。現時家長為子女安排的院舍是屬政府資助，服務質素有一定的保證，如需緊急私院服務，家長根本不用輪候都可以有安排。若由中央名冊上轉介，家長不願接受宿位時，其輪候位置可否保留或重新申請？現時的措施是家長不接受派位，便要重新申請，這是一個服務選擇嗎？

4. 「買位計劃」成為長期規劃成疑

家長認為「買位」雖可提供少量宿位，但私營院舍的營運始終以營商為主，也許有結業的可能，到時院友將往何處，重新輪候中央轉介的康復服務嗎？家長認為「買位計劃」只可屬短暫安排，以紓緩輪候資助院舍的困苦，所以入住「買位」的院友，仍然可保留輪候資助院舍的申請，這才是一個真正服務使用者的選擇。

5. 「買位計劃」監察成效成疑

我們的孩子大多缺乏溝通能力，不能代表自己說話，不懂得保護自己，更不會投訴。若院舍內受到欺凌或欠缺尊嚴的對待，外人很難知悉。最近先後有院舍隱瞞智障漢受嚴重燙傷，及有安老私院強迫失智老人食糞便的駭人事件報導，後者若非由內部職員指正，事件由警方查辦並起訴，可能永遠沒人知悉。據報導，該安老私院是一所社署買位的院舍，社署若能有效監管院舍，又怎會出現上述情況？安老私院買位計劃已實行多年，服務質素仍未獲社會人士認同；私院虐老事件屢見不爽，社署連監管安老私院也做不到，又怎叫家長放心殘疾私院不會再出現同類事件？

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
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